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贞丰县簸箕田2金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4号）（以下简称《办法》）要求，《办法》中第五条规定：建设单位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因此，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作为实施主体，按照办法要求实施了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工作的主要形式包括：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

一、通过公众意见表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阶段在项目所在地通过两次网络公示、两次登报和现场张贴的方式同步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并提供了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以便获取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或建议，公众可通过公示内容中的联系方式将公众意见提交给建设单位。

三、在公告期间通过电话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2次网络公示、2次登报公示和1次现场张贴，在公告中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的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公众可通过公布的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个人意见及建议。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名称：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小屯镇赵家坪村

联系人：张军 联系电话：153*****88

电子信箱：286****14@qq.com

2、环评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名称：贵州恒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佳境天城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158*****72

电子信箱：40*****17@qq.com

